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美股份”、“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多美股份，证券代码：83745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多美股份自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共于 2017 年进行一次股票发行。

2016 年 12 月 30 日，多美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该《股票发行方案》，多美股份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112 万股（含 112 万股），价格为人民币 17.00 元/股至 18.00 元/股，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16 万元（含 2,016 万元），主要用途为建设“多美生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详见多美股份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多美股份《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 2017-002）】。

2017 年 1 月 21 日，该《股票发行方案》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最终发行 1,117,320 股，募集资金 20,000,050.00 元，并经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号为“希会验字（2017）0010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2017 年 5 月 1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765 号）。



多美股份本次发行股票的总股数为 1,117,32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117,32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多美股份未进行第二次股票发行。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多美股份与股票发行时的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户名：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花都公益大道支行

账号：44050155151400000206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主办券商由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变更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多美股份与首创证券正在办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相关事宜。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核查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为满足公司长期经营发展需要以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并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公司拟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

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再投资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但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授权总经理在额度内进行审批及签署相关协议文件，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8 年 1 月 23 日，多美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内容，原定募集资金用于智能化升级项目，包括相关设备的购置及安装费用。因受行业环境的影响，投资环境发生变化，多美股份上述募投项目不再具有可行性。同时，原定募投项目经公司管理层判断，智能化设备不能完全替代手工定制化生产，亦不能达到提高公司智能化升级的预期。本着谨慎经营并对投资者负责的原则，多美股份决定终止“多美生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的实施。

为了多美股份战略发展需要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多美股份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本次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多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018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款项的使用用途进行变更，具体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情形。

（三）关于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和具体使用情况核查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期初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598,968.95
加：利息收入	2,581.60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3,115.05
减：手续费	2,681.56
（二）募集资金账户净额	6,691,984.04
（二）募集资金使用	5,621,800.81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5,621,800.81

(三)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70,183.23
其中：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	0
其中：未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	0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活期余额	1,070,183.23

(四)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的核查

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管理募集资金，披露募集资金管理使用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被提前使用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督导人员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六、主办券商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多美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